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市勝利路9號
聯絡人：林宥晴
聯絡電話：08-7362589#219
傳真：08-7364380
電子信箱：pdc046219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東港鎮東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體字第113900538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114年度運動團隊經費補助申請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0月9日臺教授體字第113020080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本府113年10月9日屏府教體字第1139005137號函諒達。
- 三、前案說明五：「....，113年核定補助『中小學原住民族學生體育運動發展經費計畫』...。」所列年度誤植，修正為「114年核定補助『中小學原住民族學生體育運動發展經費計畫』」，以避免114年度時重複補助。
- 四、其餘請依前案說明辦理，並於113年11月1日(五)前函送申請計畫至本縣體育發展中心彙辦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副本：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(學校體育組)

